证券代码: 430025 证券简称: 石晶光电 主办券商: 国融证券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制度于2024年2月6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 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制度的主要内容,分章节列示: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重要论 述精神, 落实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部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据《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深化子企业董事会建设的指导意见》《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 程》、《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北京 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落实董 事会重要职权,特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主要内容

重点落实公司董事会中长期发展决策权、经理层成员选聘权、经理层成员业 绩考核权、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权、职工工资分配管理权、重大财务事项管理权 等六项重点职权,进一步提升董事会行权履职能力,增强企业改革发展活力,将 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二、具体措施

(一) 中长期发展决策权

- 一是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由公司战略部门牵头,必要时聘请第三方机构, 拟定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草案,报公司党委会前置研究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 二是制定年度投资计划。由公司战略部门牵头,拟定年度投资计划初步方案, 经履行公司内部相关程序后,对单项投资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的,报公司董事会 审议;其他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的投资事项,按相关规定执行。

(二) 经理层成员选聘权

- 一是制定经理层选聘办法。由公司人力资源部牵头,拟定经理层选聘办法,履行公司内部相关程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是稳妥开展经理层选聘工作。坚持党组织对公司选人用人的领导和把关作用。公司党委征求董事会意见,组织人选推荐、考察等工作,集体研究后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按《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董事长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总经理,并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经理层其他成员,任免前报上级党组织备案。
- 三是推行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由公司人力资源部牵头,拟定推行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施方案,通过签订聘任协议,明确任职期限、经理层成员的责任、权利、义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 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权

- 一是制定经营业绩考核办法。由公司人力资源部牵头,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 考核导向,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目标,拟定符合本公司特点的经 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是签订年度和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由公司人力资源部牵头,每个年度和任期之初,依据经营业绩考核办法,制定年度和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由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与总经理签订年度和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明确经理层经营业绩总体目标;授权总经理与其他经理层成员逐人签订经营业绩责任书,合理分解落实经营业绩总体目标。
 - 三是科学合理确定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结果。由公司人力资源部牵头, 年度

和任期结束后,依据经审计的财务决算数据等,对经理层成员考核内容及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拟定经理层业绩考核结果,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 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权

- 一是制定薪酬管理办法。由公司人力资源部牵头,统筹考虑公司发展战略、 经营目标及成效、薪酬策略等因素,拟定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提交公司董 事会审议后实施。
- 二是制定薪酬分配方案。由公司人力资源部牵头,根据薪酬管理办法,拟定经理层成员薪酬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三是建立健全约束机制。由公司人力资源部牵头,在遵循国家有关政策基础上,拟定经理层成员薪酬扣减、追索扣回等相关制度,建立健全与经理层成员激励相配套的约束机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 职工工资分配管理权

- 一是制定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由公司人力资源部牵头,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薪酬策略,拟定符合本公司特点的工资总额管理办法,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实施。
- 二是明确工资总额决定机制。由公司人力资源部牵头,按照工资总额管理办法要求,结合所在地区职工平均工资水平、同行业企业职工平均工资水平、上级确定的工资指导线等因素,拟定工资总额年度预算初步方案,并确定年度工资总额清算结果,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三是动态监测职工工资政策执行情况。公司董事会督促指导经理层合理安排 职工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支出,由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建立职工工资总额预算动态 监控制度,对工资总额发放情况、人工成本投入产出等主要指标执行情况进行跟 踪监测和预警提醒,确保工资管理各项制度规定得到有效落实。

四是统筹推进企业内部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公司董事会督促经理层适应公司 高质量发展形势要求,持续深入推进企业内部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构建以岗位价值为基础、以绩效贡献为依据的薪酬管理制度,以岗定薪、按绩取酬、岗变薪变,切实实现职工收入能增能减。

(六) 重大财务事项管理权

一是严格落实担保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督促经理层及相关职能部门,严格

按照遵循审慎安全、合法合规原则,落实《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合理确定担保规模,完善担保风险防范措施,落实风险管控责任。严禁擅自提供担保,确需提供担保的,应严格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年度担保计划由财务部纳入预算管理,须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 二是制定负债管理制度。由公司财务会计部牵头,根据上级单位要求,在强化资本约束的基础上,研究确定资产负债率控制目标,并拟定公司负债管理制度,采取有效措施将资产负债率控制在合理水平,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实施。若被上级单位纳入债务风险管控范围,由公司财务会计部牵头拟定债务风险控制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实施。
- 三是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由公司财务会计部牵头,按照上级有关规定, 拟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将年度捐赠支出纳入预算管理, 对预算外捐赠事项,应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三、其他要求

- (一)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在落实董事会职权过程中,属于"三重一大"事项的,严格落实党委会前置研究讨论有关要求,并按相关规定报上级单位审批或备案。
- (二)强化责任落实。公司制定落实董事会职权任务清单,牵头责任部门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压紧压实责任,结合本方案及有关要求,按照时间节点制订和完善相关配套管理制度,以制度保障董事会职权落实落地。

北京石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7日